

城东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今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十九大精神，扎实开展政务公开相关工作，推动了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地促进城管各项中心工作开展。

一、总体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确保政务公开有序推进。

局领导班子始终坚持把政务公开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抓落实的要求，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进一步细化分解各部门工作任务，由局领导班子负责组织协调本局政务公开工作，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和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办公室和法规督查科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并认真做好相关档案资料的整理、归档工作。各部门（科室）各司其职、分工负责、相互配合，确保了政务公开顺利有效推行。

（二）严格落实各项规定，规范政务公开运行。

一是深入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继续深入学习宣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把《条例》作为广大党员干部学习重点，增强干部职工对贯彻实施《条例》、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同时，主动、及时、准确、全面公开与经济社会发展及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城管信息和办事公开信息，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

督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常态化、实效化。二是多项设置促进政务公开。设置行政职能公开栏，向社会公示我局管理职能、城管监督举报电话。设置政务公开栏，适时公示单位内部新制定的规章制度、行政决策事项、最近政策信息动态等；设置权责清单和行政权力岗位责任公开栏，对我局的行政权力事项及依据进行公开。设置意见簿和意见箱，自觉接受来自社会各界的意见，及时改进存在的问题，不断提升服务水平。设置科室人员公示牌，公开各科室人员的姓名、岗位、在岗情况等。三是公开透明行政权力运行。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行政审批公开的内容，科学编制了行政职权目录和行政职权运行流程图，公开了市城管局重大事项决策流程图、行政许可流程图、行政处罚流程图、行政强制流程图等其他权力内容。四是认真办理议案督办。我局法规督查科，对各类督办、投诉、信访和舆情有着完整的处理应对流程：受理—调查—处理—答复—督查，2020年，共受理各类“110”投诉430余起、各级督办50余起，710督办15起，受理信访案件8起，均已第一时间回复，整改回复率为100%。切实解决了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城市管理问题。五是及时上报我局事项清单。按照区政府办、区编办相关要求，及时上报我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由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布，从而简化优化公共服务流程，方便基层群众办事。

（三）加强队伍建设，完善政务公开机制。

一是结合城管工作实际，梳理归纳了关于城市市容市貌

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编发了《城东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制度条例汇编》，并组织人员学习贯彻，严格遵照执行，使各项工作逐步纳入规范化、法制化管理的轨道，促进了依法行政工作氛围的形成。二是制定了《城东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投诉举报制度》《城东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信息公示制度》《城东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以制度管人管事，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规范城管执法行为，推进公正文明执法。有效提升行政执法人员整体素质，强化执法队伍建设，确保队伍的纯洁性。三是修订完善《城东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网络舆情处置预案》为快速妥当处置城管城管系统网络舆情，有序引导网络舆论，有效预防、减少和消除网络舆情造成的负面影响，切实提升应对网络媒体的能力。四是在行政执法活动中全面推行“三项制度”，行政执法行为得到了有效规范。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全面推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执法过程中，法规督察科严格审核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执法程序是否合法，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合法充分，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准确，执法文书是否完备规范，以及其他应当进行法制审核的内容。全面实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全过程留痕、执法决定合法有效，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有了整体大幅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0	186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7	0	27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2	93.97 万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受制于人员、经费等因素的制约，仍然存在一些不足：如网站部分栏目、新媒体平台信息更新、发布频率偏低、内容不够丰富等。

2021年，我局将针对存在的问题继续创新工作思路，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增强服务能力，为服务对象提供更方便、全面的政府信息服务，促进各项工作优质高效开展。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将继续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推进行政

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强化政务公开各项基础工作，巩固政务公开成果，全面提高政务公开水平，增强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凡能够公开的信息，全部予以公开。强化监督考核，切实保障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严格考核评议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做到以公开促廉政，以公开树形象，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同时，全面规范做好公开档案资料的归集、整理工作，促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城东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1年1月19日